

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 石膏砂浆产品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24 日，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石膏砂浆产品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石膏砂浆产品项目位于中山市民众镇歪濬街 122 号（项目所在地经纬度：N22° 38' 29.14"，E113° 28' 50.40"），项目用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7400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珍珠岩产品及石膏砂浆产品生产，年产珍珠岩 13000 吨其中 3000 吨用于制作珍珠岩助滤剂，年产珍珠岩助滤剂 3000 吨、预拌干混石膏砂浆 10150 吨、预拌干混砌筑砂浆 10000 吨、预拌干混抗裂砂浆 5000 吨、环保腻子 3000 吨、瓷砖胶 5000 吨、板墙粘接剂 5000 吨。

项目定员 80 人，均不在厂内住宿，不设厨房煮食。项目每年生产 300 天，每天生产约 8 小时。

建设规模：项目目前仍有若干设备未建设，本期为分期验收。设备汇总见下表。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表详见下表 1。

本项目一期现场主要设备详见表 1:

表 1 现场实际生产设备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现场数量
1	预热炉	1 台	1 台
2	成品储罐	2 套	2 套
3	雷磨机	2 台	1 台
4	膨胀炉	2 台	2 台
5	旋风分离器	2 台	2 台
6	布袋除尘器	5 套	5 套
7	斗提机	2 台	1 台
8	螺旋和气力输送系统	3 套	0 套
9	混合搅拌器	3 套	0 套
10	包装机	5 套	2 套
11	负压除尘器	9 套	0 套
12	智能控制系统	1 套	0 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委托中山市美斯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石膏砂浆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9月10日获得年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石膏砂浆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文号为：中（民）环建表（2020）0028号。本项目于2020年9月开工建设，2021年9月完成设备调试，投入试运行。项目从立项到调试过程中的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均已完成缴纳罚款和整改。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9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四）验收范围

一期项目工程的建设已完成，一期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建设情况与环评审批文件一致，并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近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不外排，交由中山市黄圃食品污水处理厂进行转移处理。远期待市政管网接入项目所在地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排水管道。

（二）废气

因食堂油烟设备未上，故不产生食堂油烟；石膏砂浆生产线未上，故不产生水泥卸料粉尘、水泥储仓呼吸粉尘、水泥搅拌粉尘、水泥投料粉尘、水泥袋装粉尘等；雷磨机成品不需进入储罐，故不产生雷磨机研磨工序废气。

一期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膨胀工序、包装粉尘废气、汽车运输粉尘、堆场粉尘、上料粉尘、储罐呼吸粉尘。

天然气燃烧废气，膨胀工序、粉尘废气、包装粉尘废气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20米高排气筒排放，汽车运输粉尘通过场地硬化、地面清扫、路面洒水、车辆冲洗、厂界周边安装洒水喷雾装置处理后排放，堆场粉尘通过设置顶棚、边墙处理后排放，上料粉尘，储罐呼吸粉尘均通过布袋除尘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车间布局、加强设备维护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均做了水泥硬化处理和防渗措施，场地周边均设有围堰，可防止渗漏液外溢，具备防风、防雨、防渗滤功能。

其中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上门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及危险废物分别交由有相应资质单位转移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固体废物根据相关规定建设储存场所，设立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满足环评批复要求。近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不外排，交由中山市黄圃食品污水处理厂进行转移处理。远期待市政管网接入项目所在地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排水管道。

2、废气

经检测，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膨胀工序、粉尘废气、包装粉尘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或《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的燃气标准的较严值要求；烟气的排放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2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的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 A2~A4 下风向监测点颗粒物的监测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边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废暂存间地面均做了水泥硬化处理和防渗措施，场地周边均设有围堰，可防止渗漏液外溢，具备防风、防雨、防渗滤功能。

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分别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本期项目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0.312 吨/年，满足环评及批复中氮氧化物排放量不得大于 1.584 吨/年的要求，本期项目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 0.0816 吨/年，满足环评及批复中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0.36 吨/年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周边无敏感点，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少。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环保档案资料齐全。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厂区环境及环保设施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现场的安全防护措施，增加对应的警示标识。
- 3、危废间更新对应标识，做好地面防腐防渗措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黄科	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928993659
陈春芳	佛山市宝峰高温除尘设备有限公司	经理	13006768880
李之	中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885075275
李林	广州市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高工	13923342826
市大年	中印美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6122696
何小邓	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276594102

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